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腫瘤醫學研究所 公開徵求推薦所長人選啟事

一、候選人資格：

1. 具中華民國國籍及教授資格。
2. 任職前年齡未滿六十二歲。
3. 具有腫瘤醫學或生物相關背景與學術聲望並有教育理念及領導能力者。

二、推薦辦法：

1. 由國內外相關學門教授、副教授三人（含）以上推薦。
2. 由遴選委員會委員主動推薦適當人選，並經其他委員一人副署後正式向遴選委員會推薦。

三、檢具資料：

1.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腫瘤醫學研究所所長被推薦人履歷表（含有關證件影印本：身分證明文件、教授證書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2. 所有著作目錄及五篇代表著作之抽印本。
3. 簡述個人對本所未來教學、研究、服務之構想。
4. 同意被推薦之函件。
5. 推薦函三份（含原服務單位主管一份）。

四、收件截止日期：104 年 5 月 15 日（五），下午 5 時前寄（送）達。

五、寄送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 號 5 樓，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腫瘤醫學研究所所長遴選委員會收

六、聯絡人：林佳靜 小姐

聯絡電話：+886-2-2312-3456 ext.88783

傳真電話：+886-2-3393-6523

E-mail：9043099@gmail.com